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1-008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1日在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陕鼓动力8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和书面形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4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安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六安秦风气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六安秦风气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临 2021-00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反对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弃权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借款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720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借款利率不超过 3.85%，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具体情况如下：

- 1、借款主体：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2、融资金额：不超过 47200 万元
- 3、借款利率：不超过 3.85%
- 4、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
- 5、还本付息方式：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反对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弃权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临 2021-01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反对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弃权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销售重大项目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反对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弃权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日